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26 年洛宁县东宋镇东宋村高标准苹果现代化产业园项目)

洛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洛宁县东宋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瑞之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6 年洛宁县东宋镇东宋村高标准苹果现代化产业园项目 工程施
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2026 年洛宁县东宋镇东宋村高标准苹果现代化产
业园项目。

2.工程地点：洛宁县东宋镇东宋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宁发改审批[2026]98 号。

4.资金来源：财政整合资金。

5.工程内容：滩涂地砂石方开挖 12.1 万立方米；种植
土回填 12.1 万立方米；搁架系统立柱 6610 根；搁架系统钢
丝网 20.1 米等

具体工程按照 2026 年 7 月洛阳兴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
《预算审核报告》（洛阳兴诺【2026】18 号）。

6.工程承包范围：

2026 年洛宁县东宋镇东宋村高标准苹果现代化产业园项
目整体。

二、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拾柒万零贰佰元壹角伍分 （¥ 970200.15 元）；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9 月 2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10 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1. 施工进度计划：

（1）开工：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2026 年 9 月 3 日。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30% 。

预付款支付期限： 2026 年 9 月 10 日 。

（2）工程进度款支付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本工程合同签订后可预付工程款 30%；正在施工项目，按照工程量进行付款，累计付款最高不超过工程总款的 80%；项目完工后经验收合格并出具审计报告，缴纳 3%质量保证金后给付工程款 100%；缴纳的 3%质量保证金，项目验收后一年内不发生质量问题给予退还。

（3）工程验收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项目完工后镇政府组织村委会、乡村建设、财政、纪委、监理、设计、第三方、水利等部门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进行竣工决算；决算结束后进行项目移交。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2026年10月12日。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天2000元。

(4) 竣工结算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2026年10月10日。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2026年10月10日。

(5) 质保金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②种方式：

①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② 3%的工程款；

③ 其他方式：_____。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工程建设标准。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魏蕊 豫2412024202501504。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与发包人无关,全部由承包人负责。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9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洛宁县东宋镇人民政府院内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441032800543221442

地 址：东宋镇东宋街

邮政编码：471700

法定代表人：马学峰

委托代理人：

电 话：66071908

传 真：

电子信箱：lnxdsz@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宁县长虹支行

账 号：941008010110394109550018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乔建恒

组织机构代码：91410100MA9KJ27EXD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谷营镇爪营二村17号

邮政编码：475300

法定代表人：乔建恒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8537908566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航空港区支行

账 号：8111101013301198610